

岁月流淌中的麦忙时节

◎ 郭明远

麦忙时节，忽焉又至。想起三十多年前乡村割麦、打场、上垛的景象，记忆犹新。

收拾打麦场是收麦前的基础准备工作。先是整地。然后，套上牛，用铁齿耙反复地耙，把杂物拣出来。而后，把铁齿耙翻过来，耙齿朝上，耙床朝下，用耙床把耙过的地抹平。抹平后，用水把麦场泼得湿漉漉的，再用陈麦糠或新油菜籽皮在场地上撒上一层，让水慢慢地洇到土里。待水把地面洇得不干不湿的时候，再套上老黄牛，挂着石碾，庄稼人操着悠扬的赶牛号子声，催撵着老黄牛，拉着石碾一圈一圈转。伴随着石碾的转动，牛铃铛咣当咣当的敲响，以及碌槽挤压木楔子吱吱吱的欢奏，打麦场便渐渐露出了瓷实平整光滑的面容，麦忙也就缓缓拉开了帷幕。

麦忙时节，农村的早晨，仿佛来得早，来得勤。月亮没落下，我们就被父亲叫醒，趁凉快到地里割麦。一大早，街巷里鸡鸣声、犬吠声、脚步声、车轮声……像一首开镰割麦的晨曲，在乡村的上空飘荡。我们跟着父亲，揉着惺忪的眼睛，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出了村庄。

到了我家的责任田，父亲将任务进行分解。父亲一次排上五六垄儿，大姐二姐一次各排三四垄儿，我年纪小一次只排上一两垄儿。割麦时，我用左手攥住一把麦秆中间，用右手的镰刀往麦垄底部一插，往后一拉，随着噌的一声，一把麦秆便应声落在我的左手手。我顺势把割下的与欲割的另一把麦秆叠放到一起，再重复上面的动作。待手里的麦秆攥不住了，我就扭身放

在身后的地上。就这样，我弯着腰，低着头，撇着屁股，一直往前割，一开始，潮湿的麦田里很静，只能听到镰刀沉闷的割麦声。我的力气十足，还能跟上。割了一会儿，我的两手发困肿胀，胳膊僵硬。再割一会儿，腰酸背疼，也渐渐地落在了最后。沮丧中，站起来，看看朦胧的麦田，让我感到迷茫。当太阳跳出地平线，露出火红笑脸，金灿灿田野上到处是割麦的人。这时，我累得口干舌燥，饥肠辘辘，站起身来，直直腰，擦擦汗，喝口水，继续割。

那时，我心里也暗暗地想：啥时间能不割麦，啥时间能像书本上说的实现“四个现代化”，联合收割机一进地，就能撑着麦袋口接麦子，那该是多幸福的事啊！但这种想法在那时似乎是异想天开。

开镰割麦只是一个小序曲。割了麦，还要一架手车一架手车拉到麦场垛起来。天好时，再扒开麦垛，推挑到场里摊开晒，隔一两个小时翻一次场。待到下午三四点，麦子晒干，开始碾场。

记得每次碾场，父亲总是戴着顶草帽，站在毒辣辣的太阳底下，左手牵着牛绳，右手轻轻地扬着鞭子，嘴里吆喝赶牛号子，赶着老黄牛碾场。碾了一阵子，父亲从麦场一边搬来一个带孔眼的形似扇形石片的楞子，把楞子挂在碾框后面，再继续赶着牛碾场。父亲常说：“碾场不遛田，等于瞎转圈”。每碾一遍的最后，父亲都要赶着牛在麦场边再转几圈，把盖到麦场边的麦头和麦秆也碾几遍。到第三遍时，父亲抓起一把，看到麦秆上的麦子都掉得差不多了，

便卸下石碾，招呼我们收麦、起场，用桑叉把麦秆挑到麦场边，简单地垛起来，把麦子和麦糠按东北西南向，或东南西北向推成一撮，放到麦场中间。

风顺好扬场。扬场是一个累活、脏活、技术活。扬场包括出大渣、出麦子、打掠等程序。扬场一般是先出大渣，即用荆叉先把混在一起的麦糠、麦秆和麦子摧到空中，借着风力把较轻的麦糠和麦秆等杂物吹走，留下麦子和麦头等一些飘不走的重物。大渣出后，把麦糠推到场地的一边，对场地进行清扫，把剩下的较重的麦子等再堆成一撮，再出麦子。记忆中，我家出麦子的程序，父亲常把我的堂叔叫来帮忙。堂叔掂着扫帚弯着腰站在我父亲的上风头打掠，用扫帚把落到地面混在麦子里的麦穗和杂物扫出来，并扫到麦糠的一头。父亲每向空中掬一木锨麦子，空中的麦子立刻形成一道弧线，然后准确地落到麦堆上。眼疾手快的叔父就用扫帚在落下的麦子上面轻轻地来回一掠，便把混在麦子里面的石子、土块和麦穗扫到麦糠一头。就这样，两人默契地配合着，一木锨一木锨地撂，一扫帚一扫帚地掠……

每次麦子扬出来后，父亲常常累得瘫坐在地上，但是看到那被扬出来的麦子在太阳底下闪着金灿灿的光，想到一家人一年的生活有了着落，想到又是一个缸满囤尖的丰收年，满心的喜悦又让他提起精神，站起身，用木锨把麦子堆成一个圆锥形的麦堆，我和姐姐拿过来装麦子的袋子，撑着麦袋口。父亲用木锨或木制的撮斗往麦袋里灌麦。

遛麦和上垛麦是麦忙时节的尾声。遛麦即把所有被打过麦的麦秆全部摊开，再晾晒，重新碾轧，把麦秆里藏的麦头和麦子较为彻底逼出来，遛完麦之后就是上麦秸垛。

上麦秸垛也是技术活。上麦秸垛前，先在麦场边选择一个平地，在地上铺上厚厚的一层麦糠，把麦秆打成一小捆一小捆的，就像砌砖一样在麦糠上的周围摆上一圈，然后再往这上面垫上一层散乱的麦秸，压住茬。就这样，等到麦秸垛上到半人高的时候，一个人上到麦秸垛上，下面的人用桑叉把麦秸往上摞，上面的人把摞上去的麦秸用桑叉打乱平铺到上面，一层一层往上压。等麦秸垛上到离地面一人多高的时候，一个人就在麦秸垛周围用荆杈修整，另外一个人在远处看麦秸垛，看麦秸垛是不是上歪了，歪了及时纠正。上好的麦秸垛有长方形的，也有圆形的，长方形的麦秸垛远远看去有的像马背，有的像元宝，圆形麦秸垛远远看去有的像一个蒙古包，有的像一个蘑菇，煞是好看。这些麦秸垛既是庄稼人手下活脱脱的艺术品，也是丰收的标志，更是古老农村的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

今天，当我走进乡村，踏上阡陌，看到那金黄麦浪中收割机匆忙的身影，听到那收割机的隆隆轰鸣，目睹农民站在地头撑着麦袋口接麦子那幸福喜悦的神情……感受着农业耕作方式翻天覆地的变化，不禁感怀万千，激动不已。我深深地为这时代的进步，科技的发展，人民的幸福，民族的伟大复兴而感到骄傲……



听鸟

◎ 郭国朋

每年立夏过后，很多来自南方的候鸟都会聚在郑县王英沟这个古老而美丽的小山村。

王英沟是中国传统村落，又是中国十大美丽乡村之一。这里植被茂盛，地多人少，很适应鸟类搭建巢穴、生存活动。于是，这里就成了鸟类聚居的天堂。这不，刚刚立夏，在一个周末，我和妻子就一起回老家，为的是看鸟、听鸟……

早上四五点钟，我还在梦乡的时候，就被外面的鸟鸣吵醒。我微闭双眼，懒洋洋地躺在床上，听那外面的鸟儿争先恐后地歌唱，细细听听那婉转而清脆的鸟声。咕咕，听这一声声憨厚粗犷的叫声，就是那长着满身蓝灰色羽毛的斑鸠的鸣音。

黄花北处——你在哪住——我在庙后——吃的啥饭——烙馍卷肉，这是浑身长着黄黑羽毛、头顶一个高耸鸟冠的布谷鸟的声音。

唧唧，这就是小燕子的叫声，它轻盈地从这棵树上飞到那棵树上。

吃呗吃呗——茶——啊！好久没有听到“吃杯茶”的叫声了。

多么美妙、有趣。听着这些鸟的叫声，此时，我仿佛又回到了童年。

小时候，每到这个季节，我们一群小朋友挽起衣袖追着鸟跑，穿梭在绿树青藤、鲜花碧水间。我们一边跑一边和着天上布谷鸟的叫声，齐声唱道：“黄花北处——你在哪住——我在庙后——吃的啥饭——烙馍卷肉。”总是鸟一声，我们一声。我们喊到“烙馍卷肉”的时候，心中总是按捺不住兴奋与激动，心想，什么时候能够真正吃上一次烙馍卷肉呀？现在，我们终于实现了，不但吃上了烙馍卷肉，而且能吃上大餐。我们随时可以找个饭店，坐在那里点上几样可口的饭菜，酌几杯小酒，共同品尝幸福生活。

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。在这里你才能真正体会到这句话的含义。我被鸟吵得再也无法入睡，披衣下床，叫上妻子，一起走出院子，走向村外的田间小道。我们一边听着鸟儿动听的歌声，一边看着它们飞翔的不同姿势，一股股扑鼻的清香阵阵袭来，陶醉其中，感觉生活之美好。

此时，远处的鸟鸣不停，我的思想在激荡。我相信，在党的领导下，我们的生活一定会更加美好！

景泰蓝花瓶

◎ 朱睿

父母家的简易书架上陈列着一个景泰蓝花瓶，高25公分，白色底子瓶身上面布满云纹，主题是一株盛开的粉色牡丹花，瓶颈至瓶口处为独立的花苞，花周围绿叶伸展，画面简洁大方，花瓶为现代工艺品。

花瓶瓶颈处悬挂一四五公分椭圆形镀金奖牌：上书“优秀廉洁勤政干部”，时间是1995年1月。景泰蓝花瓶在我们家人的心目中无比珍贵——那代表着我父亲作为一名党员的初心，几十年兢兢业业工作的写照。每次看到它，我就会不由自主想起一些往事。

我四五岁时，喜欢站在父亲单位附近的商店外面，欣赏四个美丽的布娃娃，它们每个一米多高，手拉手，紧靠橱窗，向行人露出甜甜的微笑。我渴望拥有一个，可父亲却认为买那些东西没有意义，不如买几本书让我增长见识。

一天，一位叔叔来宿舍找父亲，我自告奋勇带他去父亲的办公室。途中，我的目光又禁不住被布娃娃吸引了过去。“喜欢，就买给你啊。”“可爸爸不让我要陌生人的东西。”“咱们可不是陌生人，如果朱科长怪你。就让他找我好了。”听到这里，我还是思忖再三，挑了一个最便宜的布娃娃，并将它紧紧抱在怀里，再也不想撒开。

谁料晚饭时，父亲知道这件事后，当即沉下脸，一只手抄起一双筷子，另一只手不由分说掰开我的手心，“你居然要人家礼物，在原则性问题上犯错，小时贪针，大时贪金，懂不懂？”说完，筷子落了下来，吓得我赶紧闭上了眼睛。

一会儿，我感觉手上多了个东西，忙睁开眼睛，是布娃娃！只见爸爸将筷子狠狠打在她身上，没想到我心爱的布娃娃刚来就挨揍，看到她既委屈又可怜的眼神，那感觉就像打在我身上一样难受，我哇的一声哭了出来。

时间仿佛静止了，泪眼朦胧中，父亲告诉我，那人是有求于父亲，才故意那样做的。又过了一会儿，父亲为我擦干眼泪，平静地说：“我已经想好了，我把布娃娃的钱寄给人家，咱也就安心了。另外，我也要向你检讨，爸爸原来一直认为这些花里胡哨的东西没什么实用价值，却不知女儿家家的就喜欢这些。以后只要你表现好，我会给你买你喜欢的工艺品和装饰品的。来，拉钩！”

那个布娃娃陪伴了我整整十年的光阴，在这期间，父亲在单位干过审计、纪检等工作，父亲常说：“不知情的人都说这是肥差，岂知越是这样的工作，越需要严于律己，不拿群众一针一线。”父亲甘于淡泊，由于工作关系，与母亲长期两地分居，每当别人要招呼父亲去一些娱乐场所，就赶紧跑到生产第一现场进行劳动，从而表明自己的态度。长此以往，父亲言行一致，赢得了赞誉，获得了这个景泰蓝花瓶。

后来，我从事财务工作，每每再看到它，心中更多了一层深切的感受：景泰蓝花瓶里盛放着父亲奋斗过的岁月，它筒朴厚重，虽然不是古董，却为我们确立了“言行如一，不贪财”的家风，是我们后辈心中最名贵的珍藏、奋斗力量的源泉。



话说“偏科”

◎ 陈晋民

现代教育史上偏科的名人很多，可以排成长队。

1917年，罗家伦投考北京大学文科，恰逢胡适判阅其作文试卷，给他打了满分，但他的数学成绩竟然是零分，其他各科分数也平平。蔡元培校长力排众议，破格录取罗家伦。罗家伦后来成为“五四”风云人物，民主与科学“新文化”运动的旗手。

1929年，已是清华大学校长的罗家伦在招生中遇到了钱钟书。当时钱钟书国文成绩特优、英文满分、数学15分，罗家伦颇有蔡元培之风，在钱钟书的名字上大笔一挥，破格录取。钱钟书后来学贯古今、兼修中外，一度驰骋学界，赢得国学泰斗之誉。

1930年吴晗报考清华大学，国文、英文各得满分，数学却考了零分。清华大学毅然决定破格录取他为历史系学生。吴晗果然不负众望，学业优异、出类拔萃，成为我国著名的历史学家、明史专家。

1932年高考，钱伟长报考清华大学，虽然文双百总分却只考了225分，化学加数学共20分，物理5分，英语0分，但是被清华大学破格录取。后来，他成了大名鼎鼎的科学家。

严重偏科的还有著名学者季羡林，高

考文史极优，数学只考了4分。电子商务的巨擘马云，第一次参加高考时，数学只考了6分。偏科的韩寒，干脆放弃高考，成了名噪一时的作家。

为何会偏科？兴趣、投入是主要因素。因对某门课不喜欢，没兴趣甚至有抗拒心理，故而投入的时间精力自然就少，成绩肯定上不去。当然还有天赋，有的人文科方面的课程一学就会，可触类旁通、举一反三；理科方面的课程却不开窍，尤其是遇到数学头脑就成了一盘糍糊。

偏科未必就是坏事，因为偏科者大都属于潜力股。不过，一般性的偏科意义不大，要偏就偏到极致，偏成独具一格，偏成一座高峰，偏成一览众山小，偏成“一招鲜吃遍天”。你看那些偏科的名人，他喜欢的课程几乎都偏成了满分，这也正是他以后

出人头地、大放异彩的撒手锏。如果你的偏科没有达到相当的高度，只是比其他课程略好一点，这样的偏科基本上是没戏的。

从统计数字来看，很多成功人士都是偏科的，所谓全面发展、无所不能者，最后都结局不妙，沦为平庸。人生苦短，转瞬百年，要想干成一番事业，只有攻其一点不及其余才可能成其事。一个人若被戴上多才多艺的桂冠，就难成大器，因为他有限的时间和精力被瓜分了。当然，凡事都有例外，亚里士多德、达·芬奇就是两个全面开花的名人。

归根结底，具体情况具体分析，千万别看着那些成功人士偏科，你也盲目效仿，别忘了人家还在某一方面有过人天赋，有异乎寻常的才华，即便是瘸一条腿，也比常人行得快得多。如果不问青红皂白、前因后果，看见人家偏科你也偏科，弄不好就成就了邯郸学步、弄巧成拙。而且，当今高考录取制度不鼓励偏科，不会给偏科者网开一面，即便是蔡元培、罗家伦再世，也很难操作。为长久计，青年学子还是要想办法补齐短板，尽量均衡文理课程，先考上大学再说。毕业之后，想怎么偏就怎么偏，只要你能偏出名堂、偏出天地。

小敏，我们记得你

◎ 杨伟利

在去“鹰城红村”叶县段庄采风的时候，我偶遇了小敏。据资料记载，在段庄这个遍地英雄故事的红色村庄里，解放前百分之九十以上是革命家庭，那么小敏一家人应该属于其中之一。但是，翻遍本地现有的英雄名册，找不到关于他们的任何踪迹。他们和众多的革命群众一样，没有留下影像，没有留下任何书面记载的事迹，甚至没有留下姓名。

初遇小敏，她已是一个九十二岁高龄的耄耋老人，看到她的时候，她正坐在一把陈旧的竹椅上晒太阳。老人家衣着朴素，慈祥的眼神里，流露着掩不住的沧桑。她是祖上留下的两间瓦房，屋里陈设简单，一张床，一张桌，两个木凳，一个暖水瓶，再无他物。院子里种着几畦小葱和豌豆，豌豆正开着淡淡的紫花。

其实，我不该这样对老人家直呼其名。应该叫她一声奶奶。可是当我听完她的故事，我还是想叫她一声小敏。我希望在我真诚的呼唤里，那个心怀大女孩梦想的小敏，永远年轻。

推算一下小敏的年龄，她应该是出生在一九二九年，正是段庄成立中共地下党组织的第二年。也就是说，那一年，她所在的小村庄已经燃起了革命火种。星火燎原，她的父亲也是那一年结识了中共地下党员段永健，开始了地下工作。父亲的故事小敏知道的并不多，她说她的父亲叫王大兴，擅长厨艺，在家里设立了“地下党联络站饭铺”。虽然是地下命名，这个名字却是响亮的，让小敏骄傲至今。她说父亲身板硬朗，为人耿直，脾气稍有粗暴，是拿得起放得下的庄稼人。她从记事起，便记得全村人都往他家凑粮

食，东家一碗米，西家一瓢面，对父亲充满信心。而父亲能把粗茶淡饭做得很香。她说父亲曾经扮作卖豆沫的小贩，肩挑豆沫桶，让段永健藏身豆沫桶中出城脱险。这个故事直到现在还广为流传，但父亲的名字在时光的流逝中已渐渐隐去。唯有小敏——依然骄傲地说，救段永健的英雄是我父亲。

十四岁时，小敏便深入地介入了父亲的工作，和父亲一起，保证地下党组织的餐饮供应。这是让小敏为之骄傲的使命。可是，今天有多骄傲，当年就有多凶险的付出。为了掩护身份，出入村庄方便，十四岁的小敏，开始“装疯”。

说起“装疯”，小敏哭了。老泪纵横。她说，为了“疯”得逼真，父亲用钝剪把她的头发剪得参差不齐——这是唯一一次让小敏抗拒的“命令”。她护住秀发，又哭又闹。父亲狠狠地打了她，打得她满头疙瘩。她每天还要用乌黑的锅底灰“化妆”，脸上、额头上都是黑的，要在蓬乱不堪的头发里，揉进麦秸碎屑。严厉的父亲一遍又一遍训练她学哑巴，学哑巴的神情，学哑巴比画，以假乱真。从那时起，上庄下邻，十里八村，都知道王厨子的女儿疯了。小敏，以蓬头垢面，又傻又哑的“疯子”形象告别了青春，告别了该属于她的年华。她说，那时候，披头散发，满脸污浊，举止失常，是一个十足的“疯子”。

形容十四岁的少女，有许多美好的词汇：花季少女，豆蔻年华，亭亭玉立，如若春花……而小敏说，她没有年轻过，除了贫穷，还因为使命。她告别了青春。告别了少年的懵懂。告别了属于女孩儿的所有梦想。是那么彻底地告别。她说她这一生都在做

关于年轻的梦，直到现在。她看到漂亮的女孩子，就想落泪，每当看见衣着鲜艳的女孩子，就羡慕不已。小敏说她做过许多梦：梦见自己穿着印花棉袄，梦见自己戴漂亮的耳环，银手镯。梦见那手镯上铃铛叮当作响，自己甩着辫子在田野里无拘无束地疯跑。甚至还梦到过朦胧的相亲场面。

梦总是记忆。那些年月，都已远去，更多的是苦涩的梦。虽然小敏现在年事已高，记忆已无法连贯，但那些刻骨铭心的片段还在。她说那次去野外给地下组织的一个会场送饭，掉进了沟里，摔得满脸是血，饭送到了，她却浑身扎满了钎针，父亲含着泪在油灯下为她挑了半夜，挑出来的钎针血肉模糊，有小半把……那次为躲开敌人的哨卡，在小路上转得迷路了，深夜返回的路上又遇见了土匪，死里逃生回到家里，胳膊受了重伤……那次为躲避敌人的追踪，带着给地下党准备的干粮躲进一个废弃的红薯窖里，差点窒息……记忆最清晰的，是那次被日本人抓去，关了三天三夜，日本的翻译官百般诱惑，告诉她，只要把共产党的事情说了，给买花衣裳，给好东西吃。但是她一直装哑，日本人没办法，往死里打她，用枪托把腿打残了，残疾至今……小敏说这些磨难的时候，永远用“那次”表达时间。因为那些艰苦卓绝的经历已经不能用数字表示。

小敏试着问了我一句话，她所做的一切，是否还有人记得？我说，记得，一切都记得。红色段庄留给人们的记忆，就包括你。虽然过去我们不知你的姓名，但是，我们知道，在建立新中国的征途中，一定有一个身影是你。

史海泛舟

197.不杀士人

宋神宗元丰五年(公元1082年)，北宋军队与西夏军队交战失利，消息传到朝廷，皇帝下旨处斩当地一位文官。次日，宰相蔡确(福建泉州人)向宋神宗汇报工作时，皇上问：“昨日批出斩某人，今已行否？”蔡确回答说：“还没执行。我正要跟您汇报此事。”皇上说：“此人为何不斩？”蔡确说：“宋太祖登基以来，未尝杀士人，臣等不欲自陛下始(大宋朝从来就不杀文官，我觉得您不能开这个先例)。”皇上沉吟久之曰：“可与刺面配远恶处(给他面部刺字然后发配边疆)。”副宰相章惇(福建南平人)说：“如此还不如杀之。”宋神宗问：“你啥意思？”章惇正色曰：“士可杀不可辱。”“宋神宗也恼了，声色俱厉曰：“快意事更做不得一件(我想痛快做事就这么难)！”章惇接话道：“如此快意，不做也得也好！”当时的君臣关系挺“融洽”呀。

198.浅唱低吟

汉高祖刘邦宠爱戚夫人并非毫无缘由。戚夫人是山东菏泽人，尤善歌舞，从乐器演奏到浅唱低吟再到随乐起舞，如此多才多艺不由得皇帝不喜欢。史载，“帝常拥夫人倚瑟而弦歌，每泣下流涟。”一次，戚夫人为皇上表演翘袖折腰之舞，演罢出塞望归之曲，后宫皇家合唱团齐声伴唱，声彻云霄。皇帝的恩宠令戚夫人有点想入非非，竟动员刘邦将太子刘盈(刘邦正妻吕后之子)废掉，立自己的儿子刘如意为皇室接班人。由此酿祸。

199.皇上踢球

足球在汉朝已经成为时尚。汉成帝刘骜(公元前51年—公元前7年)一度痴迷足球。大臣劝谏说：“这种运动太剧烈，伤害身体。再说您是皇上，整天在绿茵场上跑得汗流浹背的也不体面。”汉成帝回答说：“朕好之。可择似而不劳者(老子就喜欢踢球！你们有能耐给我推荐个跟踢球相似却不流汗的运动)。”大臣们开动脑筋，最后，皇家顾问(光禄大夫)刘向(江苏徐州人)制作“弹棋”献给皇上，进殿一看，中央军委秘书长(枢密使)曾布(江西抚州人)捧着砚，副宰相蔡卞(福建莆田人)磨着墨，宰相章惇(福建南平人)亲自将毛笔递给蔡京说：“现在我们来拟皇上遗诏，我说你写……”蔡京后来回忆说：“当时始觉儒臣之荣也。”可惜，这些自信满满的顾命大臣犯了个大错误，他们选定的继任者就是臭名昭著的败家皇帝宋徽宗。(老白)

200.败家皇帝

北宋元符三年(公元1100年)正月，年仅24岁的宋哲宗赵煦病逝。皇上英年离世且没有皇子，继任皇帝如何选择全由宰相们定夺。经过一番谋划，宋哲宗的弟弟赵佶被内定为接班人。当晚，翰林院长(翰林承旨)蔡京(福建莆田人)被密召至皇宫，进殿一看，中央军委秘书长(枢密使)曾布(江西抚州人)捧着砚，副宰相蔡卞(福建莆田人)磨着墨，宰相章惇(福建南平人)亲自将毛笔递给蔡京说：“现在我们来拟皇上遗诏，我说你写……”蔡京后来回忆说：“当时始觉儒臣之荣也。”可惜，这些自信满满的顾命大臣犯了个大错误，他们选定的继任者就是臭名昭著的败家皇帝宋徽宗。(老白)